# 法律故事800字最新[精选合集]

来源：网络 作者：风华正茂 更新时间：2024-08-12

*第一篇：法律故事800字最新懂法，生活处处都如意，守法，日子过得甜如蜜，宣传法，分享快乐不困乏，法制宣传日，让更多人了解法律保护权益，让更多人运用法律保护自己。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法律故事，供大家参考。法律故事1通过新闻是将了解到，近几...*

**第一篇：法律故事800字最新**

懂法，生活处处都如意，守法，日子过得甜如蜜，宣传法，分享快乐不困乏，法制宣传日，让更多人了解法律保护权益，让更多人运用法律保护自己。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法律故事，供大家参考。

法律故事1

通过新闻是将了解到，近几年陆续出现学校附近儿童被拐及暴力事件，特别抽空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2024最新版”，深入了解一下针对此类事件是否有相应法律法规界定如何处理及预防再发生。当自己学完全部法律条文后，发现国家不仅对此类事件及其它很多方面都有详细界定如何保护未成年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2024最新版”总共包括七个章节，具体内容如下：

第一章，总则，第二章，家庭保护，第三章，学校保护，第四章，社会保护，第五章，司法保护，第六章，法律责任，第七章，附则总共有七十二条法律条文，详细界定了如何保护未成年人能够健康快乐成长及享受应当享受的合法权益。针对未成年人保护存在的突出问题，进一步明确了未成年的权利和保护成年人的原则，突显了政府执法的主体地位，全面充实了家庭、学校、社会和司法四大的保护内容，强化了法律责任，针对开头提到的拐卖儿童及暴力事件在第四章节也有清晰界定。

政府针对未成年人保护方面已有法律明确规定，但现实生活中，我们的未成年人(青少年儿童)还是面临诸多现实问题，偏远山区小孩生活教育问题，农村留守儿童家庭保护及生活教育问题，城里孩子玩电子游戏及网络问题，离保护法界定要求的差距甚远，对孩子的身心健康及未来发展都有不同程度的影响。近期出现的大量拐卖儿童事件，让原本幸福美满的家庭瞬间破灭，拐卖儿童的犯罪分子令人深恶痛绝。政府虽有法律明文禁止，但诸如此类的问题还是频频发生，对青少年儿童成长影响巨大。

虽然理想是完美的，现实是残酷的，但通过学习未成年人保护法之后，自己懂得如何去保护未成年合法权益，在自己以后的实际生活工作中碰到未成年人权益受到伤害时，知道如何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在自己身上绝对不会出现伤害未成年人事情。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如果未成年在成长过程未能得到有效保护，成长收到严重伤害，祖国未来将会面临严峻的挑战，所以在此我呼吁大家都去学习“未成年人保护法”，拿起法律武器保护我们祖国的未来(青少年儿童)，为了祖国的未来大家尽自己最大的努力去保护好未成年人。如果人人都知道如何去保护未成年人且以身作则去执行，为青少年儿童的健康成长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相信开头提到的伤害未成年人的事件应该会越来越少，犯罪分子根本无从下手。

法律故事2

有人曾经说过：“法律好比一艘在大海上的船，在船上行动是自由的，可一旦跨出了这艘船的底线，就会掉入海里，接受法律的惩罚。”它就像一把锁，让我们有一定的约束，让你不能做一些出格的事。

有的人可能会说，法律总让人没法自由，天天都被压制着，让人实在是受不了。可是，要是没有法律呢?俗话说“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没有了法律，我们的生活将无法正常地进行，也许有些人对这些不以为然，以为人应该拥有自由，而自由是由自己决定的。可是，大家有没有想过，在没有规则、没有规矩的社会中生活，也能不顾一切地去追求这些自由吗?当然不能，作为一个社会人，你不能完全以自我为中心，不能随心所欲、为所欲为。因为在这个社会里，并不是只有你一个人的，我们所拥有的自由，是在法律拥护下的自由。如果没有法律，或者不遵守法律，那么我们也不会拥有自由，法律和我们的生活息息相关，我们所做的每一件事，都离不开它的束缚，有了法律，社会才有和平和秩序，否则我们生活的世界，想象一下，那将是多么可怕的事情啊!到处都有小偷，杀人凶手，交通事故不断发生……没人去管他们，社会就会乱了套。那才叫让人受不了。今天我们放眼看去我们的社会有正常的秩序，我们有若干的法律法规，才能保证我们幸福快乐的生活。

有些已经可以上学的小孩却因为父母没钱，或者父母重男轻女不让女孩子读书，这时就会有《九年义务教育法》来保障这些儿童的权益了。只要是适龄儿童就必须要上学。不然小孩的家长就要受到惩罚。国家为了鼓励那些实在没钱的家长让小孩上学，就设立了公立学校。这样小孩可以上学，家长又不用担心学费的问题。

要是有家长不保障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呢?比如家庭暴力，比如拐卖儿童等等。这时就有《未成年人保护法》来保障这些儿童的合法权益了。未成年人同样享有生存权、发展权、教育权以及受保护权。任何人都要尊重未成年人的人格尊严，不得侵害这些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

法律其实就在我们的身边，在学校里，在家庭里，在社会上，甚至遍布每一个角落。法制在大家心中，爸爸、妈妈就不再担心我们放学的路上遇到坏人;我们的美丽的家里就可以不再象金丝鸟住的鸟笼，四处都安有防盗窗;我们就可以广交朋友，不再害怕上当受骗。它就是一条底线，只要我们做到了，也就能自由、快乐地生活。

法律故事3

法律是在我们身边不可缺少的一个东西。因为有了法律，未成年儿童才能健康、快乐的成长;人民才能平等;社会才会和谐;坏人们才能受到应有的惩罚。

我们未成年儿童受到的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我们未成年人，现在处于身心发育的特殊阶段，也是因为这个特殊阶段决定了我们将来的素质、心理、态度等等。而在于这个阶段的孩子会有很多不同的心理变化、会叛逆、走上歪路等等。在生活中，孩子的人格尊严常会被监护人、教师或其他人侵犯，这已严重伤害了孩子的人格、自尊心和自信心。就比如我的父母对我的态度：有的时候因为课外学习的一些不认真或提出的意见，他们就会用语言来侮辱我、打我，就算我再怎么跟他们交流、谈心，他们也一直认为我只是在找理由来逃避现实，并且跟我讲一堆对我没有意义的话语、不尊重我。这种事情已经发生了很多次了，我也经历了很多次，伤心了很多次，导致我现在已经完全不想理会他们，也在私底下指责他们。也是因为这样，我每次上学都觉得老师只要说那些父母对我们多好的话，我都觉得这是错的。我也开始渐渐地疏远大家，开始生活在自己的世界里。这件事情到现在，我只要一想到，就觉得我很委屈、生气，想很多很多的事情。

我觉得监护人和老师有义务来用正确的方式来教育我们，而不是用语言攻击、暴力来解决问题。“棒棍底下出孝子”这是中国传统的教育。也许，有许多中国的家长因为这句话，来教育自己的孩子，也正是因为这种教育，使无数孩子失去自尊心、自信心、走上歪路。现在有了《未成年人保护法》，监护人或教师要是真的大打出手，我们有权利把你们告上法庭。

教育孩子，监护人和教师要以身作则，如果你们教育孩子是用辱骂、暴力的话，那么这对孩子的一生都会有影响，会对身边的一切的认知产生影响。只有用正确的方法来教育孩子，才能让孩子天天快乐的成长!

法律故事4

今天，我在马路上看到了地上几乎全被沙土掩埋了，阻碍了许多车辆前行，造成了道路堵塞，我想知道沙子从哪来?

第二天，我再一次来到了这条马路，我躲在了一旁，想抓住那个罪魁祸首，正在这时我看到了一辆飞驰而过的渣土车一闪而过，随着车子一路掉的满地的泥土，哦，原来是这辆渣土车在作怪，它不但把道路弄脏了，还超速行驶，而且还遮挡车牌号，已经违反了道路交通规则，我真恨得牙痒痒，心想也太嚣张了，谁来管管它呢?

正在这时，前面来了一个交警叔叔，立刻招手拦下了这辆疯狂的渣土车，我二话没说向那辆渣土车跑了过去，看看交警叔叔怎么来处罚你，只见交警叔叔向他敬了一个礼，然后叫他出示所有证件，交警叔叔说，你已经严重违反了道路安全法则，已经对社会造成危害，对行人造成人身安全的威胁，如果都像你这样行驶，我们的道路将变成怎么样?我在一旁听了交警叔叔的话觉得太对了，由衷的表示敬佩。

接下来就是对这辆渣土车的一系列的处罚，根据法律法规不仅要罚款还要扣分，疯狂的驾驶员这时候像霜打的茄子低下了头，他说以后我绝对不会超速行驶，也不会违规了，我一定谨遵交通法律法规，安全行驶。

终于对这辆渣土车上了规矩，我开心的回家了，一路上我就在想，幸亏有法律法规来制裁这些不法分子，如果没有交警叔叔的严厉执法这条道路就乱了，有了法律法规我们的社会就和谐了，我以后要多多学学这些法律知识，要让法律时刻记在我的心中，也希望法律能记在每个人的心中!

法律故事5

我们生活在法制的国度，处处需有法，处处需遵法，而作为青少年，法律对于我们陌生而又熟悉，说熟悉是因为社会上，校园里，生活中，我们无时无刻都在讲“法治”!说陌生是因为我们曾经迷茫：“法”，你是什么呢?你究竟在哪里呢?

有很多同学说，我们现在这么小，用不到法律，等长大了再学。其实是生活中处处都有法，比如说：父母不可以随意打骂儿女，在法律上讲这是家庭暴力;父母不可以随便看儿女的日记，这是尊重他人的隐私权;同学们犯错误了，教师不可以变相体罚、侮辱学生;买到假冒商品，要打投诉电话12315……法律无处不在，无时不有，它时时刻刻伴随着我们!

在学校里，老师也常常跟我们讲关于法律的常识，通过学法，我们对法律也有了逐步的认识。而假如我们是法盲，也许触犯了法律也不知道，据统计，在各类犯罪人员中，不知道什么是违法行为或不懂法的人占一半以上。所以，学习法律是我们立足于社会的基础，创造美好未来的保证。

很多同学觉得法律离我们太遥远，我又不犯法，知道那么多干嘛?其实有很多人，就是因为“无知”，才一步步走上犯罪的道路。湖南卫视曾经报道过，有一个农村青年，原来读小学时成绩很棒，一直是班里的前几名。他经过自己的努力，考到城里来读初中。他刚开始成绩也很不错，自己很用功。直到有一天，他路过一个网吧，由于好奇，他走进去，“好刺激啊!好好玩!”他兴奋的说。时间一天天过去了，他整天沉迷于网络，经常向朋友们借钱上网，后来他的朋友们也不借钱给他了，于是他就开始骗父母，向父母要钱。后来他的父母知道了，就不再借钱给他了，于是他走向了犯罪的道路。刚开市是偷同学家里的钱，后来在公交车上偷钱，被人暴打了一顿，但他仍然不知悔改进而发展到抢劫，还杀了人，于是被警察叔叔抓走了，走到了一个黑暗的世界，等待他的，将是法律的制裁。以他的事例中，可见，学法，懂法，对于我们青少年有多么重要啊!作文

同学们，让我们一起积极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律意识，在生活中以法律为准绳，注意自己的一言一行，从小事做起，做一个懂法，知法，守法的小公民!

法律故事800字五篇最新

**第二篇：我身边的法律故事征文800字**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征文800字

法律所给定的内容必定着眼于公民的利益，因此我们没有理由反对，没有理由背道而驰。下面是小编整理的我身边的法律故事征文800字，欢迎阅读。

在我们的生活中，从点点滴滴的小事到关乎命运的大事都离不开法律，法律与我们每个人都息息相关。

中国是个法制国家，法律制度逐渐完善，许多法律都在保护我们的自身利益以及我们生活的稳定。随着我国物质、文化、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汽车逐渐进入我们的生活，不知不觉中我们的生活离不开交通工具，因不合法使用交通工具而发生的事故时有发生。为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护人身安全，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财产安全及其他合法权益，提高通行效率，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道路安全法》⑴。在我们的生活中有很多人触犯了法律。

著名音乐家、电影人高晓松因醉驾发生事故，被交警查获并拘留，随后，高老师被吊销驾照，5年内不能再重考，被判拘役6个月，罚款4000元。他因自己的侥幸心理差点回啦光明的未来，对他来说是一种无法挽回的可惜。《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修正案》规定：“在道路上驾驶机动车追逐竞驶，情节恶劣的，或者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的，处拘役，并处罚金。”⑵所以我们应当不做法律禁止的行为，维护交通的正常秩序，实现人车和谐，社会和谐。

不仅我的偶像会触交通法，我身边的普通人也会犯法。

我的舅舅酷爱做饭，家里的每个人都爱品味他做的佳肴，并给予好评。舅舅觉得自己在料理事业方面大有前途便进行深一步的钻研。谁知竟会发生出乎人意料的结果。

记得在一个风雨交加的夜晚，我的舅舅去超市买做菜材料，横过马路时被一辆轿车撞倒，头部流血，司机吓得不知该怎么做，路过的一个行人及时地拨打了110、120，及时将舅舅送进医院进行治疗，病情不算严重，随后司机到派出所进行了笔录。事后了解到：舅舅横过马路时，急于想买到料理材料就没有走人行道，对自己的安全没有尽到责任，存在过错。由于天下大雨，司机在一定范围内看到了舅舅，并及时鸣笛、刹车，可还是撞上了，其不存在过错。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可知，机动车一方没有过错的，承担不超过百分之十的赔偿责任⑶。所以我认为舅舅承担90%的责任，司机承担10%的责任。试想：不管事情有多大，舅舅有多爱料理，他都守法做事，还会出现这种情况吗?这件事对舅舅来说是个教训，他意识到守法意识不容忽视，这样才能更好的钻研料理事业，更好的生活。

最近，秦皇岛市接二连三地出现闯黄灯事件，人们仅仅因为省出那一点点的时间，而无视法律的存在，不顾及他人和自己的人身安全，从而提高交通事故的发生率。外国人在这方面做得很到位，他们的法律意识很强，具有较高的守法意识，因而道路交通事故及少发生。难道我们不应当具有守法意识吗?

我很庆幸自己选择了法学专业，通过学法，我们对法律有了逐步的认识，法制观念也由此提高，懂得在法律的范围内做事，了解到怎样行使权力，如何履行义务，采取怎样的方式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例如：正当防卫、紧急避险。

学习法律是我们立足于法律社会的基础，是创造美好未来的重要保证。遵守法律和宪法是我们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俗语：“没有规矩，不成方圆。”法律的制度是维护社会的根本途径所以为了社会的安定，为了我们自身，我们必须守法。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当我们横过马路时，应当走人行道或过街设施，应当在确认安全后再通过马路。

法律所给定的内容必定着眼于公民的利益，因此我们没有理由反对，没有理由背道而驰。为了我们的人身安全，维护交通秩序，维护社会稳定，让我们一起遵守交通安全法，遵守法律吧!

**第三篇：我身边的法律故事800字**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800字

“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这句简简单单的谚语告诉了大家规矩的重要性。自古以来，规矩就无时无刻不在人们身边。随着时间的推移，规矩也在不断变化。到了今天，规矩仍以成千上万种形式出现，但是最大的规矩应该算是法律。

自战国时期商鞅变法推广法家韩非子的思想时，法律渐渐了出现在人们的生活中。它让秦国兴盛起来，一统天下。经过改朝换代，法律也是在发生着脱胎换骨的变化。现在，作为一个社会主义发展中国家，我国的法律也在不断完善。

法律，简单地说，就是立法机关制订的用以规范人民行为的一种载体。像“红灯停，绿灯行”，这是交通法;九年义务教育属于义务教育法;惩罚恶人靠刑法等等都是法律的例子。

法律约束着每一个人，法律让社会更加安定、更加和谐，让生活更加美好。但还是有不少人以各种理由，触犯法律，甚至还企图通过法律的漏洞占便宜。对于这样的人，法律会给予相应的惩罚。

最小的小到日常生活中的点点滴滴，一言一行。最常见的要属于闯红灯了。随时随地都能见到闯红灯的人。“红灯停，绿灯行。”是三岁小孩都清楚的规矩，然而能有几个人遵守呢?法律是严格的，记得前不久北京罚了两万闯红灯的行人，每人10元。曾记得去惠州时每一处斑马线都有“行人闯红灯罚十元”的标志。想起平时自己为了节省一点时间，闯了不知多少次红灯，真是倍感羞愧啊!

如今人们生活提高了，但依然存在小偷小摸的、敲诈勒索等非法行为。无论他们的手段多么高明，都无法逃避法律的制裁。

每个时代都有违反法律规定的人，他们的下场只有受到应有的惩罚。不管有多大的权利，不管有多大的胆量，终究要被绳之以法。俗话说：“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我们要遵纪守法，做个正直的人。让我们共同努力，争取排除非法行为出现的可能，共同创建一个更加和谐、稳定的大家庭。愿我们的生活更加美好。

**第四篇：我身边的法律故事800字（共）**

法律的目的是创造一个稳定的、可以理解的行动结构，在这个结构中个人能够执行其计划并多少意识到可能产生的结果。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我身边的法律故事，供大家参考。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1

今天上午，我们在学校听了法制教育讲座，令我感触很深。的确，法律，应该在每个人的心中。如果没了法律，社会将会怎样?法律，它是威慑盗贼偷盗时的一声怒吼;是让社会和谐安定的一块奠基石;是维护人民安全时的一把利刃;是抵御不正之风的一堵墙垛;是一个人心中神圣的最高准则。

谁都无法设想当社会失去法律，当法律离去社会后的场景：没有人再为天空涂上蓝色，取而代之的是花花绿绿的水彩蜡笔;没有人再为和谐的社会做出贡献，取而代之的是大家都只关心自己的吃喝玩乐，不顾及他人;没有人再遵守一个人的基本道义礼法，取而代之的是一个黑暗的社会，是大家都在犯错却都在诅咒黑暗的社会;没有人再为现实规划蓝图，取而代之的是人们不断地逃避现实，不敢面对未来;没有人再为一个个著作家的心血维护权益，取而代之的是市场上的盗版随处可见、波涛汹涌……

我们需要法制，需要法律，就像我们每个人需要一个责任心一样。责任属于我们每一个人，每个人都应该担起自己的责任，法律亦是这样，我们需要遵守自己的法规，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守住自己的道德底线，否则，就会做出一些令自己后悔甚至违反了道德准则的事情。

法律是神圣的，容不得任何人对它进行践踏。虽然法律是踩在自己脚下的一块块铺路砖，但是如果没有法律，我们的人生道路也就不会如此的平坦，一个个山沟将会在前方等着我们，同样，这块砖也不牢固，假设你没有遵守自己的法律，那你将会从这块砖上掉下去，掉进深渊，我们每个人都应该对做的每一件事小心翼翼，容不得半点疏忽，否则，就会无意之中踩重某一块砖，之断后的结果，将会不堪设想……

法律，是每个人都应该切身实行的，若你只有在旁边牢骚断肠，也不过糟蹋了宝贵的唾沫;就算你表现的怒发冲冠，也只是厉色掩饰下的怯懦。

“与其诅咒黑暗，不如燃起一只明烛”一位先贤道出了“法律”的深刻，使我们在心中深深地烙下了“法律”二字的印迹。

法律，神圣而又庄严的法律，属于每一个，也属于一万个你，我，他。让我们遵守属于自己的法律，用五彩的蜡笔缤纷自己的未来吧!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2

我们是二十一世纪的少年，我们是90后，我们是祖国的希望，也将成为祖国的栋梁。国家爱护我们，关心我们，一直注视着我们的成长。近几年来，祖国不断加强对青少年的法制教育，教会我们，遇到困难，要学会使用法律的手段解决问题。

在法制的蓝天下，我们从一群羽毛未丰满的小鸟，渐渐长成了可以翱翔于蓝天的雄鹰。

法制与我们息息相关。倘若生活离开了法制，那么后果将难以想象，也许会是灭顶之灾。而青少年的法律素质如何，关系到我国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进程。所以，我们必须要知法守法，做任何事都要与法律同行。在生活中有关法制的事例很多，例如：同学之间产生矛盾，互相吵架甚至斗殴，有意伤害他人，这显然是不正确的。这样一来，万一出了什么事故，不仅自己会受伤，而且也会受到家长，老师的批评。后果严重的，还要遭受到法律的制裁。这一例，足以看出有些人的道德观念是多么的落后，党中央就此采取了措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条理》第二十二条第一项：“殴打他人，造成轻微伤害的，尚不够刑事处罚的，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二百元以下的罚款或警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故意伤害他人身体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这小小的事例就告诉我们。一：要讲文明，懂礼貌，团结同学。二：同学之间有矛盾要找老师或家长解决，不能互相动手打人，不能欺负小同学。

法律又是无处不在的。“与法律同行”从表面意思看是：和法律一起行动。最简单的例子就是走路了，人们走在马路上可不是那么简单的，它也受法律的控制。“红灯停，绿灯行”这是法律规定的，人人都知道，可是并不是人人都可以做到。这样，法律就起到了它的作用。如果发生了交通事故，当纠纷的出现也意味着法律的到来。它可以合理解决事故，可以让一切平息。没错，如果没有人违反法律，就没有事故的出现，也就不需要法律的制裁。这里面有着很奇妙的关系，而一切都关于法律，所以如果我们从一开始就与法同行，那么一切都不会发生了。

谈到法，有许多事情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记得一次在一家商店买了一支钢笔，没用几天笔尖就裂开了，墨水都吸不进去。我气不过，到商店要求调换，谁知老板竟推卸责任，说是我自己弄坏的，而且钢笔这种小物品不包换。朋友们都劝我一支钢笔值不了多少钱，自认倒霉算了。我想起政治书上消费者维权的有关条例。我去找政治老师，老师告诉我，这家商店的做法触犯了消费者公平交易权。于是我理直气壮的去找商家，那老板肚子里也是有些墨水的，不想影响生意，于是给我调换了一支新笔。这件事更让我知道，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权益才是最正确的做法。

在学习和实践法的过程，我学会了很多，收获了很多。韩非子说的好：“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让法常驻我心，为祖国的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3

法制课让我知道了“天网恢恢，疏而不漏”的规律。法律，就像一只大网，抓住那些贪赃枉法、害人害己、危害社会的罪人，法律也像一个警钟，时刻警醒着我们不要走向罪恶的独木舟，要我们做一个堂堂正正的人。

法制课让我了解了犯罪必然受到应有的惩罚。现在，许多罪恶的手已经伸向了青少年，一系列数字让我们感到触目惊心，是谁?是谁?使一些花季少年变成杀人犯，变成强盗，变成社会的罪人?是懵懂无知，是贪慕虚荣，是心理不健康……祸害别人，终究是祸害的自己啊!

法制课让我懂得了触犯法律就会自毁前程。有一次我从新闻里看到一个人因为贩毒被抓，判了7年。出来以后，他本来是想要改过自新的，可是他原来的一些朋友继续找他做这一行，当时他因为没有钱意志不坚定，便又开始重操旧业，而且还染上了毒瘾，把自己的家产、房子全部都卖了，老婆和孩子差点也被他卖了，幸亏母女躲到婆婆家里去，才免遭他的毒手。后来，他也因为欠债太多而死了。

我在电视上还看到，一个青年罪犯的忏悔：“我……我对不起我的父母，如果不把迪厅，流行音乐当做放松和消遣的主要手段，如果能牢记老师，父母的教导，以学习为重……也许今天，我由一名学生沦为罪犯的下场就不会发生。我现在多么想陪父亲下棋，陪母亲聊天……”。

十几岁的年纪，人生才刚刚起步，还有许许多多的光阴，还可以做许多有意义的事呢!但他们走上了这条不归路，他们的人生已经蒙羞，他们将怎样面对自己的未来啊!

“法”，一个神圣的字，它抑制邪恶，护卫美好;没有“法”，一种美好会变成邪恶，一朵含苞欲放的花容易过早地凋谢……。

同学们，从现在起，让我们学法、懂法，踏上与法同行的道路吧!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4

法律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它能够帮助好人夺回正义、惩恶扬善，也能够帮助坏人改邪归正、走向光明。但是，会有不少人觉得，只有杀人、抢劫这样的大罪才会收到法律的制裁。其实，在生活中不经意犯下的“小罪”，若不及时改正，也是极有可能让人走上犯罪的道路，然后后悔莫及的。

相信大家都听过这样一个故事：一个孩子偷了一个鸡蛋回家，母亲非但没有骂他，反而高兴的称赞他能干。他心里美滋滋的，从此以后更是一发不可收拾：铅笔、书本、皮带、手机……他年龄越来越大，犯罪的念头越生越重，偷的东西越来越多，越来越值钱。终于有一天晚上，他钻到一户人家偷钱，被巡夜的警察逮住了。警察调查了他，决定判他死刑。在行刑那天，他说要和母亲说话，当母亲把头低下时，他咬下了母亲的耳朵……是啊，小时偷针，大时偷金，如果小时候小偷小摸的习惯没有及时改正，长大了就会越来越猖狂。我们一定要制止 犯罪念头的出现，将法律牢记在心。

作为一名小学生，我也曾有过“犯罪”的念头，不过幸运的是我控制住了自己，并发誓再不会有这种想法。记得那是四年级一节体育课，我因病没有去上课，我静静地趴在桌上，等待下课。突然我的眼前一亮，看见了一支小巧玲珑、晶莹剔透的笔。我的心一动，慢慢地走向它，我不自觉地向四周看了看，又朝后退了一步。可是看着闪闪发光的它，我的内心纠结着，像是恶魔和天使在打架：“赵冉，不要啊!不要做人人讨厌的小偷!”“不是小偷，只是借用几天，到时再还就是了。”“借需要和她说，这样不让人知道只能算是偷!”“别听它的，拿吧!拿了就是你的了。多漂亮啊!”我心动了，正准备伸手拿时，却听天使说：“拿了它你就会有罪恶感，而且还会控制不住地一直偷下去，到那时你会受到‘法律’的制裁!”法律?“是啊，法律!”我向后退着回到座位，试着放弃、忘记这个念头。我成功了，心里异常轻松。

通过种种故事、事例都可以证明：犯罪的人一定会被法律的惩罚，而“罪”是由小变大的。让我们牢记：法律在身边，法律在我心!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5

法律是我们人人都要遵守的。俗话说：“不以规矩，不成方圆。”就是说任何事物都不能缺少束缚它的规则，否则就会方寸大乱。“国有国法，家有家规”，为了保障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培养未成年人良好品行，有效地预防未成年人犯罪，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透过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期望让未成年人知法、守法，学会严于律己。

我们身边有许多事例，几个初中生成天泡在网吧里玩游戏，当花光身上的钱后，就将罪恶的双手伸向身边的人，向未成年人勒索钱财。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最终这些不良少年逃不了法律的制裁。我们不仅要知法、守法，还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学会用法律保护自己，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那么我们该如何做呢?

作为未成年人，我们首先要树立真确的人生价值观，注意培养自己对真与假、是与非、美与丑的分析和辨别能力;其次，要自觉抵制各种不良诱惑，积极参加各种有益的集体活动，不进入未成年人不宜进入的场所;最后要自尊自爱，严以律己，不乱交朋友，自觉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

《道德与法治》课本告诉我们：不仅要学法守法，还要注重道德修养。修养，是智力最高的证明。的确，良好的道德修养是做人的根本。一个人仰不愧于天，俯不怍于地。正像“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一般，具有崇高的道德修养，那么这个人才会让别人看得起，让人不禁油然而生一种敬意与崇拜。那我们应该怎样做一个有道德的人呢?

我认为，我们要做到“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如果我们能够从身边小事做起，严格要求自己，那么我们每做一件事情，我们的道德水平就会得到升华。荀子有句话说的好：“骐骥一跃，不能十步;驽马十驾，功在不舍。”是说人要一步一个脚印，要善于由小及大，从小处着手，从大处着眼，决不要“以微小而不足道，细小而不足为”。有了以上这两点的帮助，我们才能拥有一个更好的自己、更好的未来。

我们要从生活的经验教训中悟出实实在在的道理，遵守校纪法规，加强道德修养，与德法同行，让法律伴我们健康成长!

我身边的法律故事800字

**第五篇：法律故事演讲稿**

中学生演讲稿 ：

法律在我心中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我们今天所演讲的话题是《法律在我心中》。不瞒大家说，法律对我来说，只是一个神圣而又模糊的名词。我只是一名初中七年级的学生，法律跟我有什么关系吗？带着这个疑问，我请教我最信任的人：

老师说：法律是明媚的阳光。阳光照耀之处，耕地、河流、森林、草原、湿地、野生动物等等都有相应的法律保护着，法律的保护使天更蓝、草更绿、水更清，大自然更加和谐。妈妈说：法律是一件安全的外套。人从一生下来开始，法律就对幼儿、小孩受教育、婚姻、生命财产不受侵害、社会医疗保障、老年抚养等等都作了明确的规定，法律的保护让我们快乐地成长，安全地拥有，幸福地生活。爸爸说：法律是行动的指针。像我们开口不能骂人，伸手不能打人一样，我们的言行都要受到法律的约束，同时也受到法律的保护。大人们每做一项工作，每签订一个合约，都要涉及到很多法律条款，法律的保护使我们的社会运行有序，和谐相处，健康发展。

原来法律并不遥远，它就像空气、水、或面包一样，时时刻刻在我们身边，不曾离开，当有人走路不靠右侧通行，随意破坏交通规则时；当有人故意毁坏公共场所的座椅，打碎路灯时；当有人破坏草坪、花卉，随意污染环境时；当有人携带易燃易爆品乘车坐船时；当有人骗取他人财物，甚至强取豪夺或偷窃时······这些不都是我们身边 的违法行为吗？这其中有你吗？有你的同学或家人吗？

年仅15岁的杨某从小父母离异，杨某跟随父亲生活，后父亲去世，他居无定所，而生母对他漠不关心、置之不理，他便以居委会为家，每天在居委会领取6元的生活费。居委会下班后，空虚、寂寞的他望着街上打闹游玩和他一般大的少年，不由自主地融入他们之中。很快，他认识了一名与他有相似经历、年龄相仿的少年高某，没有亲人关爱的他们，很快成为形影不离的朋友，面对色彩斑澜的世界，他们既兴奋又困惑，杨某每天领的6元生活费显然不够他们的花销，于是他们打起了同龄人的主意。今年3月6日，杨某、高某在一巷子里遇到了学生韩某，杨某在露出腰间携带的匕首后，逼迫韩某交出现金10元及价值700元的小灵通，两人在变卖小灵通后将所得现金挥霍一空，第一次作案顺利得手后，高兴之余他们又在寻找下一个作案目标。6天后的夜晚，正在吃夜宵的杨某、高某见到3名学生携带手机经过，杨某便将3人带到如安街，高某将手中的啤酒瓶摔碎并手持半截瓶子威胁，受到惊吓的3学生交出了一部摩托罗拉手机和2元钱。当晚两人将手机卖出，将所得钱用来饮酒作乐，当两人感叹挣钱容易时，警方得到群众举报将两人抓捕归案。

法院审理后，考虑到两人作案时均未满18岁，且被抢手机已追回发还了被害人，以及两人的特殊的家庭环境，对他们减轻处罚，均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

在浙江余杭东塘镇16岁少年肖军偷了家里钱，因怕被发现竟对父母下毒；

上海市医药学校中职二年级一群女生围殴一名女生同学； 四川某校一名女生因制止隔壁宿舍女生吵闹，遭到该宿舍女生拳脚相加；

山东某校一名男生用砖头敲死同学······

这一个个令人发指的案例，让人既为这些少男少女的行为感到震惊，更为他们的无知感到痛心。有关方面的调查表明，当前青少年的犯罪率正在不断上升，而对法律的无知乃至漠视是造成他们懵懵懂懂犯罪的重要原因。

邓小平爷爷曾说：法制教育要从娃娃抓起。的确，我们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是祖国的希望，如果我们不从小培养法律意识，养成学法、知法、守法、用法、护法的好习惯，那么依法治国将永远是一句空话！古人说的好：“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我们千万不要因小错而酿成终生大错，成为社会的罪人啊！只要我们心中有法，你就会明白：什么事情可做，什么事情不可做，什么样的行为是受法律保护的，什么样的行为是法律所禁止的。

此刻，我想大家已经清楚了，法律是一柄双刃剑，他既惩治坏人，也约束自己，他既赋予你权利，也让你肩负责任，它无时不在，无处不在，它就在我们身边，它就在我们心中。我的演讲完毕，谢谢！2024年11月11日

中学生演讲稿 ：

做一名守法的中学生

尊敬的各位领导、各位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大家好！我今天所谈论的话题是《做一名守法的中学生》。不瞒大家说，法律对我来说，是一个神圣却又模糊的名词。我只是一名初中七年级的学生，法律跟我有什么关系吗？带着这个疑问，我请教我最信任的人：

老师说：法律是明媚的阳光。妈妈说：法律是一件安全的外套。爸爸说：法律是行动的指针。原来法律并不遥远，它就像空气、水、或面包一样，时时刻刻在我们身边，不曾离开。在此我想和大家分享一个小故事。就在上个月14日晚自习，我校九年级学生王某因放学后，在打乒乓球时和八年级学生李某发生争执并大打出手。事后王某越想越生气，于是请同学从校外买进一斤白酒。他一气之下喝了许多。上晚自习时，他总是趴在课桌上。上晚自习的刘老师发现后，关切的问：“王同学，你不舒服吗？”哪知这么一问，王某“啪”一拍桌子站了起来说：“不要管我，我很烦。”当时全班同学一下子被怔住了。随即同学们向他投去异样的目光。王某环顾教室的同学，情绪忽然失控，随即从身上抽出一把刀。“谁想死”他用凶狠狠的语气说。手里的刀不时比划着。见此情景，刘老师微笑着连忙安慰说：“心烦就稍稍休息一下。”同时老师也示意同学们不要有任何举动。时间一分一秒的过去了。五分钟后，王某拿着刀的手逐渐放低了。他做回到座位上，掏出一支烟抽了起来。神情是那么的“屌”。又过了几分钟，他

拿着刀摇摇晃晃的走到刘老师的面前。“我想喝水”他恶狠狠的说。刘老师趁机一边安慰一边带他走出了教室到办公室里。刘老师并趁机示意同学赶快去找学校保安。通过保安和派出所的工作人员的努力，王某被制服了。直到被公安工作人员带走时，醉意朦胧的王某才意识到事情的严重性，他触犯到国家法律。也许并没有当有人走路不靠右侧通行，随意破坏交通规则时；当有人故意毁坏公共场所的座椅，打碎路灯时；当有人破坏草坪、花卉，随意污染环境时；当有人携带易燃易爆品乘车坐船时；当有人骗取他人财物，甚至强取豪夺或偷窃时······这些不都是我们身边的违法行为吗？这其中有你吗？有你的同学或家人吗？

年仅15岁的杨某从小父母离异，杨某跟随父亲生活，后父亲去世，他居无定所，而生母对他漠不关心、置之不理，他便以居委会为家，每天在居委会领取6元的生活费。居委会下班后，空虚、寂寞的他望着街上打闹游玩和他一般大的少年，不由自主地融入他们之中。很快，他认识了一名与他有相似经历、年龄相仿的少年高某，没有亲人关爱的他们，很快成为形影不离的朋友，面对色彩斑澜的世界，他们既兴奋又困惑，杨某每天领的6元生活费显然不够他们的花销，于是他们打起了同龄人的主意。今年3月6日，杨某、高某在一巷子里遇到了学生韩某，杨某在露出腰间携带的匕首后，逼迫韩某交出现金10元及价值700元的小灵通，两人在变卖小灵通后将所得现金挥霍一空，第一次作案顺利得手后，高兴之余他们又在寻找下一个作案目标。6天后的夜晚，正在吃夜宵的杨某、高某见到3名学生携带手

机经过，杨某便将3人带到如安街，高某将手中的啤酒瓶摔碎并手持半截瓶子威胁，受到惊吓的3学生交出了一部摩托罗拉手机和2元钱。当晚两人将手机卖出，将所得钱用来饮酒作乐，当两人感叹挣钱容易时，警方得到群众举报将两人抓捕归案。

法院审理后，考虑到两人作案时均未满18岁，且被抢手机已追回发还了被害人，以及两人的特殊的家庭环境，对他们减轻处罚，均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

在浙江余杭东塘镇16岁少年肖军偷了家里钱，因怕被发现竟对父母下毒；

上海市医药学校中职二年级一群女生围殴一名女生同学； 四川某校一名女生因制止隔壁宿舍女生吵闹，遭到该宿舍女生拳脚相加；

山东某校一名男生用砖头敲死同学······

这一个个令人发指的案例，让人既为这些少男少女的行为感到震惊，更为他们的无知感到痛心。有关方面的调查表明，当前青少年的犯罪率正在不断上升，而对法律的无知乃至漠视是造成他们懵懵懂懂犯罪的重要原因。

邓小平爷爷曾说：法制教育要从娃娃抓起。的确，我们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是祖国的希望，如果我们不从小培养法律意识，养成学法、知法、守法、用法、护法的好习惯，那么依法治国将永远是一句空话！古人说的好：“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我们千万不要因小错而酿成终生大错，成为社会的罪人啊！只要我们心中有

法，你就会明白：什么事情可做，什么事情不可做，什么样的行为是受法律保护的，什么样的行为是法律所禁止的。

此刻，我想大家已经清楚了，法律是一柄双刃剑，他既惩治坏人，也约束自己，他既赋予你权利，也让你肩负责任，它无时不在，无处不在，它就在我们身边，它就在我们心中。我的演讲完毕，谢谢！2024年11月11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